

臺南市七股區建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教育部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學習輔導小組要點

- 壹、本校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修正規定，特成立「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輔導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貳、本小組名冊與組織分工詳如附件。
- 參、本小組委員任期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為無給職。
- 肆、本小組委員權責：
- 一、負責規劃及執行補救教學學習輔導相關事宜，並向全校教職員說明，使全校成員充分瞭解相關內容。
 - 二、依相關規定執行下列資格審查認定：
 - (一)學生經篩選測驗結果，國語文、數學或英語任一科目有不合格之情形者，依不合格之科目入班受輔。
 - (二)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
 - (三)其他經學校輔導小組認定有需要學習扶助學生，以不超過全校各科目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五為原則。
 - 三、個案學生具下列因素者，經提報本小組討論決議後，於學生管理系統登錄結案：
 - (一)通過次一學年度之篩選測驗，且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可穩定回歸原班學習進度者。
 - (二)其他因素：長期請假、中輟、死亡或特殊安置等未於學校就讀之情形者。
 - (三)身心障礙之個案學生畢業後就讀特殊學校者。
- 伍、本小組應就教育本質之考量，秉持公平公正之原則，審查學生參與學習扶助活動之資格；會議舉行以不公開為原則，必要時得通知相關人員到會說明。
- 陸、本學生學習輔導小組設置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吳美瑾

單位主管：

教師兼
教導主任 吳儒興

校長：

臺南市七股區
建功國民小學校長 黃郁雯

臺南市七股區建功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及分工表

職稱	姓名	工作內容
校長	黃郁雯校長	◆ 統籌及督導學習扶助專案的推展
教導主任	吳儒興主任	◆ 專案的規劃及執行、召開會議、行政協調溝通
總務主任	黃自正主任	◆ 提供教室空間及相關軟硬體設備器材
教務組長	吳美瑾組長	◆ 協助專案規劃及執行處理學習扶助專案行政相關業務：師資、經費、研習、資料填報等 ◆ 協助提供弱勢學生及授課教師相關課程、資料及教學設備 ◆ 協助學生成績分析及提供弱勢學生學籍
學務組長	洪瑄妙組長	◆ 協助學生安全維護及突發事件處理
一年級導師	曾滢珈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二年級導師	葉佩綺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三年級導師	謝淑君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四年級導師	許維珊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五年級導師	黃生源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六年級導師	鄭永章老師	◆ 協助推動學習扶助事宜
教學教師	學習扶助授課教師	◆ 建立學生資料、教師教學檔案管理個案學生 ◆ 協助測驗、進行定期評量檢核與回饋 ◆ 參加教學人員及相關教材教法增能研習